

项目代码：2304-440113-04-01-753558

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

穗番发改投批〔2023〕25号

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莲花大道（番禺大道至新光快速段）照明改造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城市建设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莲花大道（番禺大道至新光快速段）照明改造工程立项的申请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为促进东环街照明减碳降耗，提高东环街照明水平，同意你单位报来的莲花大道（番禺大道至新光快速段）照明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项目地址：该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莲花大道（番禺大道至新光快速段）。

三、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。该项目计划在番禺区东环街莲花大道（番禺大道至新光快速段）双侧安装路灯，共87支。主要工程包括：安装8米/90瓦单杆单臂路灯共6支、8米/90瓦+6米/60瓦单杆双臂路灯共79支、15米/3×150瓦单杆三头路灯2支，新建落地式路灯配电箱1座，开挖修复路面约2689米，敷设路灯管线约5070米。具体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。

四、该项目估算总投资约181.57万元。资金来源：由东环街

财政解决。

五、本项目后续无需向我局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六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此复。

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5月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城管局。